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汪萍女士的书面辞职函。汪萍女士自2016年9月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2022年9月9日，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汪萍女士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由于汪萍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汪萍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辞职申请尚未生效前，汪萍女士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汪萍女士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汪萍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及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汪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日